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zhu Group Limited

華住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1179)

自願公告

華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對於博尼塔斯研究有限公司（“博尼塔斯研究公司”）在一份賣空報告中的指控于今天做出回復。

本公司已知悉博尼塔斯研究公司在 2020 年 9 月 22 日發布的賣空報告。基于對報告的初步審查和評估，公司認為該報告沒有依據，它包含許多錯誤、未經證實的陳述以及對公司業務和運營的誤導性結論。

本公司強調其致力于保持最高標準的公司治理并按照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和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的適用規則和條例項下的透明和及時的披露要求。

承董事會命
華住集團有限公司
季琦
執行董事長

香港，2020 年 9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季琦先生（執行董事長）、張敏女士、Sébastien, Marie, Christophe BAZIN 先生及張尚稚先生；獨立董事吳炯先生、趙彤彤女士、尚健先生、許廷芳先生及曹蕾女士；Sébastien, Marie, Christophe BAZIN 先生之替任董事 Gaurav BHUSHAN 先生。